

责任编辑 蔡尔鸿

装帧设计 谢洪池

高宇辉

插图 林靖

当代中学生丛书

历史之谜

魏泰

福建教育出版社出版

福建省新华书店发行 福建第二新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 787×1092 1/36 $4\frac{2}{8}$ 印张 122千字 插页2

1991年7月第一版 1991年7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1—6,600

ISBN 7-5334-0872-1/G · 589 定价：1.80元

内 容 提 要

当今世界虽已进入科学文明的时代，但回首几千年漫长的历史，还遗有许许多多难以回答的现象和问题。虽然诸多历史学家费了不少的精力去研究探讨，但至今也很难下个肯定的结论，所以也就成为“历史之谜”了。这是我们大家都想知道的。

本书编写了中外“历史之谜”29则，以现已掌握的史实为基础，用通俗生动的文字，告诉青少年读者：在这个历史问题中我们知道了什么？还不知道的是什么？有的还介绍了历史学家提出的不同“谜底”，供读者阅读、思辨。

出版说明

当代中学生要面向现代化建设，面向世界，面向未来。

当代中学生在德育、智育、体育、美育和劳动技术教育几方面，要均衡而和谐地发展。

当代中学生要成为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社会主义国家的公民，成为适应我国城乡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需要的各种后备力量。

基于上述目的，我们组编出版了“当代中学生丛书”。

为了保证“当代中学生丛书”的质量，由全国教育界、科学界、理论界的知名人士组成丛书编辑委员会，聘请原北京师范大学校长、著名数学家王梓坤教授担任丛书编委会主任，聘请全国政协常委、著名出版家、科普作家叶至善同志担任编委会顾问。编委会负责制订丛书选题规划，遴选作者，组织和审校书稿。丛书计划出版40本，每本字数10万左右。

这套丛书具有较高的思想性、科学性、知识性、趣味性，将以新、实、健、美的特色出现于我国图书之林。希望它能成为广大中学生喜爱的，营养丰富的精神食粮。

福建教育出版社



目 录

一	中国历史	
1.	西施下落之谜	1
2.	“卧薪尝胆”的故事是事实还是传说	5
3.	秦始皇真的既焚书又坑儒吗	9
4.	王昭君为何出塞	13
5.	淝水之战之谜	17
6.	少林棍僧救过李世民吗	23
7.	杨贵妃之谜	26
8.	杨家将人物是真是假	33
9.	唐伯虎是风流才子吗	38
10.	李自成生死归宿之谜	42
11.	石达开出走之谜	46
二	世界历史	
1.	历史传说“大西国”沉没是否真有其事	51
2.	金字塔的“报复”与奇谜	57
3.	非洲古石城——大津巴布韦之谜	67

4 . 诺萨斯王宫毁灭之谜	72
5 . 荷马之谜	78
6 . 斯巴达克不翻越阿尔卑斯山之谜	83
7 . 马可·波罗旅居中国之谜	89
8 . 法国历史上的“铁面人”之谜	94
9 . 拿破仑死亡之谜	101
10 . 希特勒尸体之谜	107
11 . 古印度文明毁灭之谜	112
12 . 美洲印第安人的祖先是谁	117
13 . 哥伦布真的是“新大陆的发现者”吗	121
14 . 太平洋复活节岛巨大石雕人之谜	125
15 . 古代美洲玛雅文明之谜	134
16 . 秘鲁纳斯卡地面巨型“古图案”之谜	143
17 . 何塞·圣马丁退隐之谜	149
18 . 美国总统肯尼迪被刺杀之谜	154



西施下落之谜

春秋末年，长江下游和钱塘江流域的吴国和越国，参加了争做霸主的战争。公元前494年，夫椒一役，吴王夫差率军把越王勾践围困在会稽山，逼得勾践只得屈膝求和，缔结屈辱的盟约，表示臣服吴国。为此勾践还到吴国宫廷服了三年的劳役。事后，为了激励自己不忘耻辱，勾践天天舔尝苦胆，立志复仇。由于大夫文种、范蠡鼎力相助，经过“十年生聚，十年教训”，越国重新强盛起来，终于在公元前472年灭掉吴国。“一破夫差国，千秋竟不还”。原先为施“美人计”，越国进献给吴王夫差的美女西施，没能回来，下落不明，不知所终，诸书记载，颇有分歧，西施的下落成了中国古代一桩难解的历史悬案。

东汉人袁康所著的《越绝书》中提出：“西施亡吴，后复归范蠡，同泛五湖去”。这说的是，早先勾践接受文种所献“伐吴七术”，其中包括对夫差“遗美女以惑其心而乱其谋”。为此，命令范蠡找寻天下美女，以备进献吴王之用。范蠡遍相越中，终于在诸暨苕萝山下靠近江边的一块浣纱石上，发现天香国色的绝代佳人西施。两人一经言谈，范蠡动了芳心，西施也顿生好感，在浣纱石上，互赠信物，愿结百年之好。然而为雪国耻，双双只能暂却情爱。西施开始接受适应宫廷生活的训练，“饰以罗■，教

以容步，习于土城，临于都巷，三年学服而献于吴。”献吴前，勾践还曾亲自屈身殷勤服侍过西施，以促其学好技艺，为灭吴大业勇献身心。明代诗人袁宏道有诗云：“西施山，一片土，不惜金作城，贮此如花女，越王跪进衣，夫人亲蹋鼓。买死倾城心，教出迷天舞。”到吴国后，西



施忍辱负重，巧施计谋，很快博得夫差欢心，成了夫差最宠爱的妃子。接着她相机行事，与范蠡遥相呼应，配合重新强盛起来的越国，终于完成灭吴大业。当越军攻占吴国都城时，范蠡冲入吴宫，忧心如焚，生怕找不到日夜思念的西施；西施历尽艰辛，盼到胜利的日子，频添愁绪，担心难遇情郎，当他们重新相逢、结合，喜不自胜，心愿了结，为避免“兔死狗烹”，他们愿辞功名。一对情人终于辞别勾践，“乘轻舟，泛五湖”，自由自在地去过恩爱的夫妻生活。无锡一带的民间至今仍留有传说，说的是西施当年跟随范蠡泛舟太湖，最后定居于无锡五里湖（又名蠡湖）。这种喜剧性的结局，最易于为善良的人们所接受与推崇。明代戏曲家梁辰鱼为此还写出很有影响的剧本《浣纱记》，寄托同情，希望他们有一个完美的归宿。

可是墨家学派弟子们所撰写的《墨子·亲士》篇却提出：“西施之沈，其美也”（“沉”，古作“沈”）。这话直截了当提出西施是被沉江致死的，原因是她长得漂亮。西施因色事夫差，至吴亡国，她本是有功于越国的，然而“女人祸国”的观念，使越国君臣反觉得西施不免算是一种威胁，一种祸害，为绝后患，灭吴之日杀掉西施，铲除“祸国尤物”，就在所难免。南朝陈后主的宠妃张丽华，盛唐李隆基的贵妃杨玉环，都因有沉鱼闭月之容，成了众矢之的，遭杀身之祸，难怪杜甫曾写诗慨叹：“明眸皓齿今何在？血污游魂归不得。”

东汉赵晔作的《吴越春秋》对西施如何死去讲的更具体：“吴亡后，越浮西施于江，令随鸱夷而终。”这里浮是沉的反说，鸱夷指皮袋，意思是说吴国灭亡后，西施即被勾践下令装进皮袋沉江而死。唐代李商隐在诗作中也多次提到西施沉江的事，“莫将越客千丝网，网得西施别赠人”。为什么要如此处置西施呢？《国语·吴语》有写吴

王将伍子胥尸体“盛以鸱夷而投之江”。明代杨慎考证认为：“子胥之谮死，西施有力焉。胥死，盛以鸱夷。今沉西施，所以报子胥之忠”。伍子胥是吴国的忠臣，当年吴国只有他看清越王勾践忍辱负重、志在报仇雪耻的决心，主张灭掉越国反对与勾践议和。夫差不悦，最后赐剑令相国伍子胥自尽，死后尸体被装进皮袋投入江中。由于西施被认为曾在吴王旁谗言伍子胥，发挥了离间的作用，致使忠臣被害，现在越国君王让她与伍子胥一样的结果，这样“申明大义”不就既可告慰忠魂又可得到惩恶扬善的美称吗！

有人认为杨慎的考证未免过于穿凿，勾践迫不急待地处死西施，他的真正用心所在，可能是：西施是勾践到吴国宫廷服役三年、过奴隶般生活的直接目击者，或者是西施去吴前，勾践不顾君王之尊前去照料过西施，以讨得她的同情和竭诚帮助，如今越灭吴后，如再与西施相见，龙颜难堪，为此不得不除掉西施。

《东周列国志》对西施的归宿，提出大同小异的说法。不错，西施是沉江而死的，但她是被人使计引诱至偏僻的江边，经使用暴力被捆上大石块之后，沉入江中的。策划者是越国“正宫娘娘”越夫人。越夫人如此加害，可能是勾践灭吴后，迷西施长相，欲纳为妃子，引起越夫人嫉恨，越夫人“潜使人引出，负以大石，沉于江中，曰：‘此亡国之物，留之何为？’”

冯梦龙改编的历史小说，在讲到西施之死时还写到，“范蠡恐越王复迷其色，乃以计沉之于江。”其中所讲越王很可能会重新迷上西施的玉容花貌，这勉强可作为越夫人加害西施的原因的一种旁证，而所言的范蠡因此下毒手置西施于死地，显然是“小说家言”，这种说法很难成立。

另外一种说法是：西施一待灭吴使命完成，不图荣华，只求返归苕萝故居，回家乡后，一次在河边浣纱，不慎落

水溺死。

百家争鸣，各持一说。经进一步考证，有人指出袁康所讲的西施下落，有可能是他误解了前人的一些记载。如西汉时，贾谊作《新书》，其中言：“事济功成，范蠡负室而归五湖”。《史记》说：“范蠡浮海，出齐，变姓名，自号鸱夷子皮”。袁康把范蠡于灭吴后，改名换姓为鸱夷子皮，带上妻室，远离都城，隐居江湖，错解为是西施跟着范蠡遁世隐居而去。唐朝诗人杜牧所写的《杜秋娘诗》有：“西子下姑苏，一舸逐鸱夷”诗句，可能是诗人的浪漫主义的发挥，否则诗人与袁康一样犯了牵强附会的错误，把“鸱夷”当成是“鸱夷子皮”。但不管各家之言怎样肯定或被否定，其中一点看来是错不了的，那就是西施的最后归宿离不开江河湖海，她的香消玉殒离不开水了。可地点就不得而知了，真可谓：“不知水葬今何处，溪月弯弯欲效颦。”



“卧薪尝胆”的故事 是事实还是传说

“卧薪尝胆”，能成为含有完整意义的一条成语，被用来专门比喻刻苦自励、发愤图强，这跟它源自春秋时期越王勾践的历史故事是分不开的。春秋末年，吴越争霸，

越国被吴国打败，越王勾践立志要报仇雪恨。为了不使自己因受挫而自馁，也不因贪图安乐而忘记耻辱，激励斗志，他夜间以柴草为卧具，并在住处悬挂着苦胆，经常尝胆的苦味。经过自强不息的努力，越国强大起来，终于灭亡了吴国。有的成语词典在引用历史故事解释后，还引文注释。如写到，成语源出《史记·越王勾践世家》中的“越王勾践返国，乃苦身焦思，置胆于坐，坐卧即仰胆，饮食亦尝胆也。”宋苏轼《拟孙权答曹操书》中有“自受遗以来，卧薪尝胆”。

可是，有心人稍加注意会发现《史记》中仅提到勾践尝胆一事，而没提到卧薪。北宋苏轼那篇虚假地模拟孙权写出的一封答曹操的书信体文章，虽最早使用“卧薪尝胆”这一词汇，但它是假设孙权在三国鼎立时所为，跟勾践毫不相干。于是就使人产生了疑问。加上查考古籍，南宋吕祖谦在《左氏传说》中又说“坐薪尝胆”是吴王夫差所为，明朝《春秋列国论》等书也持此说，那么人们不禁要问：历史上有无卧薪尝胆的事情呢？如果有，究竟是谁卧薪尝胆？

由于元朝曾先之所写的《十八史略》提出，“卧薪”是夫差所为，“尝胆”是勾践所为。加上其它一些史籍上有类似事例的零星记载，不少人都相信历史上曾有过“卧薪”与“尝胆”的事，只不过是分别由夫差与勾践所为。他们也都相信这样的历史故事：春秋时期，吴越争霸，吴王阖闾曾攻破楚国国都郢，楚国赶忙联络越国勾践攻打吴国后方，阖闾为解后顾之忧，立即回师攻打越国，遭到失败，阖闾中箭受伤而死。阖闾的儿子夫差为替父报仇，每天都睡在薪柴上，用苦痛来磨练意志，并且命令站立在庭院中的臣下，在自己经过时，就要高声质问：“夫差，你忘了越王杀害你父亲的仇恨吗？”然后，自己就回答：“我绝不会忘

记杀父之仇”。整军经武后的夫差，三年后终于率军大败越军，并将越王勾践围困在会稽山，逼迫勾践缔结屈辱的盟约，勾践表示臣服吴国，越国就成了吴国的属国，勾践还得卑身事吴，到吴王宫廷服劳役。三年后，勾践被赦免回国，他潜心治理国家，为不忘失败受辱之事，他日常都把苦胆放在身边，每当坐着吃饭与躺下睡觉，事前都得先尝一尝苦胆的味道，然后自问：“你忘了会稽山之耻了吗？”勾践天天舔尝苦胆，自警自策，立志报仇。

对上述历史故事持异义者认为：历史上有尝胆事，而卧薪事则不足为信，那是后人附加的。有力证据是《史记·吴世家》中，司马迁没有提及“卧薪”之事。仅写到，吴王阖闾负伤，临死前对夫差说：“你会忘记勾践杀害父亲的事吗？”夫差答道：“我绝不忘记杀父之仇，三年内必定对越国报仇。”而且《史记》又写明勾践有尝胆一事。加上东汉赵晔所著的《吴越春秋》也写道：越王考虑到灭吴复仇不是一朝一夕的事，于是就“苦身劳心，夜以接日。目卧则攻之以蓼，足寒则渍之以水；冬常抱冰，夏还握火。愁心苦志，悬胆于户，出入尝之不绝于口。”许多人就根据这些记载推断出，春秋时期有“尝胆”事，是勾践所为。

有不少的学者不同意上述各种说法，对历史上的“卧薪”与“尝胆”的真实性都提出质疑。他们认为史籍成书时间最靠近史事发生的，应该是可靠性最大，可信度最高。可是先秦史籍中，由春秋时鲁国人左丘明所撰的《春秋左氏传》，即《左传》与《国语》（虽司马迁写道“左丘失明，厥有《国语》，有人仍怀疑《国语》不是左丘明所作）怎么就没有这方面的记载。

《左传》是我国最早的完整的编年史。它按春秋时鲁国国君的年代叙述史事的。《左传》记载史实的原委本末、委婉曲折，居《春秋三传》之冠。按故事情节，卧薪尝

胆应发生在鲁定公14年与鲁哀公元年，可是《左传》在这两个年头所述的史事，虽有夫差叫人提醒自己不忘杀父之仇与夫差大破越国于夫椒，但都没提及卧薪尝胆事。《国语》分国记载包括吴、越在内的八个国家的历史，着重写当时君臣的言行和历史的经验教训，其中有描述勾践与夫差之间战争胜败的经过，但也只字未提卧薪尝胆。东汉时，袁康、吴平所写的专门记载春秋时期吴越两国史事的《越绝书》，也避而不谈卧薪尝胆事。可见，东汉时就有人不理睬《史记》所言，而相信成书时间更早的先秦重要史籍。那么为什么有许多人会相信卧薪尝胆有其事而且都是越王勾践所经历的事呢？

有的学者分析认为，那是不少人误解了《吴越春秋》中的“目卧则攻之以蓼”中的“蓼”，把它理解为是“蓼薪”，是柴火。而实际上“蓼”与“蓼薪”都是指苦菜，只不过“蓼薪”是指集中一起、数量较多的苦菜而已。《诗经》中有写：“有敦瓜苦，烝在蓼薪”，说的是有粗短结实的苦瓜，生长在许许多多的苦菜当中。这样，原句大意是说勾践在居室中放有许多苦菜，要使眼睛也受到苦的刺激，预防自己疲劳后合眼欲睡。

另外，虽说北宋苏轼在文章中有言卧薪尝胆，但它没有与春秋历史人物挂上钩。到了南宋倒有人在《奏札》或书籍中明确提到勾践曾卧薪尝胆。到了明清，随着戏剧、小说等影响，勾践卧薪尝胆愈传愈广。明末梁辰鱼写出著名的《浣纱记》剧本，明冯梦龙改编、清蔡元放修订的历史小说《东周列国志》等，都大力渲染了勾践卧薪尝胆的故事。清初吴乘权又在《纲鉴易知录》中正式地说：“勾践反（返）国，乃苦身焦思，卧薪尝胆。”于是大家就信以为真了。

说到这里，大家能否理解卧薪尝胆的历史故事全都不

真实呢？这尚需存疑待考。

目前，大多数人倾向于历史上有尝胆事，因为史有记载。这里的史，当然是指《史记》。司马迁治史严谨，他出身史官世家，后来又当上太史令，有优越的条件能通读朝廷藏书，又到过大江南北游历、考察，收集民间中有用的可信的史料。这样如果没有先秦珍贵的文献资料或可信的传说作依据，他不会平白无故地写出勾践尝胆事的。



秦始皇真的 既焚书又坑儒吗

一 关于秦始皇的焚书

讲到秦始皇的“坑儒”问题，必然要联系到发生时间比它早一年的“焚书”事件。两千多年来，世人又往往把“焚书”和“坑儒”联系在一起，作为秦始皇推行文化专制主义的一大罪行。

公元前213年，丞相李斯向秦始皇建议：由于许多学者都尊古贱今，借古非今，对已经统一的法令，胡乱指责。他们仍守着战国的习惯，自以为是，以本学派学说作尺度，毁谤当世之政，惑乱民众。于是建议把秦国以外的史书和民间收藏的诗书，以及诸子百家的各种书籍一概烧毁，仅可

留下医药、卜筮、种树等类的书。另外，学习法令，必须以吏为师。

秦始皇立即批准李斯的建议，于是民间的书籍就迅速被收、禁、烧、焚。秦始皇烧书的目的，正如鲁迅先生所说：“烧书是为了统一思想。”蔡尚思教授也认为：焚书是为了统“死”思想。具体地说，一要使“天下无异意”，二要使人们都以君主的是非为是非。而更多的人是指责秦始皇开了历史上破坏和销毁古籍的先河，秦始皇被说成是窒息思想，摧残文化的一大罪人。

可是由古至今对“焚书”事件有异议、持不同看法的，大有人在。东汉思想家王充便说“秦虽无道，不燔诸子”，意思说秦始皇并未烧尽天下书。另有人写诗道：夜半桥边呼孺子，人间犹有未烧书。历史上还有人提出：秦朝焚毁书籍负有最大责任的应是秦末楚汉之争时的刘邦与项羽，有诗为证：“诗书何苦遭焚劫，刘项都非识字人”。现代文化伟人郭沫若讲的更透彻：以焚书而言，其用意在整齐思想，统一文字，在当时实有必要，始皇所焚的书并不多。其焚书最多者实为楚霸王，焚秦宫室，火三月不绝，即所谓“阿房火”。“焚书”事件确有其事，“坑儒”问题就复杂了。

二 秦始皇并非坑儒说

公元前212年，秦始皇下令坑杀了460余人，是不假的事，但许多研究者认为那是方士不是儒生。说秦始皇“坑儒”那是冤枉，那么这宗千古冤案是怎么造成的呢？这得从方士讲起。

战国中期，在齐国、燕国的濒临海边的地区，一些人自言掌握了用金石及其它药剂炼化出长生不老药的方术，

这些方术之士对于海上出现的海市蜃楼，胡编乱造，说是渤海中有蓬莱、方丈、瀛洲三座神山，住着古来的神仙，神仙掌握着长生不死的仙丹。齐、燕的国君曾为之神往。到了秦灭六国，秦始皇觉得自己有盖世功劳，更需养生寿老，就求助于炼丹方士。于是齐、燕一带的方士“趋咸阳者以千数”，秦始皇都给他们优厚待遇。为“求仙人不死之药”。方士有求，始皇必应。如方士徐福入海求仙嫌礼物菲薄，秦始皇就命令精选3000童男童女与各类优秀手工业者及五谷种子，交由徐福带走。对方士所言，始皇也言听计从，表示虔诚。如方士头目卢生公元前215年入海，说是向古仙人羡门高求取仙药，毫无所得，为逃避罪责，假借鬼神托带回来一个讖言：亡秦者胡（匈奴）也。秦始皇赶紧调动30万大军前往北边长城防御。过了三年，卢生又说因恶鬼作祟，仙药难求，当务之急是皇帝身份不能暴露，要便装出行，住所要保密。秦始皇当即下令将咸阳周围200里内的皇家宫院的270多条通道相连起来，遍布帷帐与钟鼓美人，始皇就在其间行迹不定，想停在哪里，就住在哪里，谁说出他的行止就得处死。结果呢，秦始皇被折腾一番，方士黔驴技穷，个个逃跑，还回头攻击秦始皇：不闻过而日骄，刚愎自用，怎能为他求取仙药。有的骂道：始皇贪权专断、专任狱吏、滥施刑罚，这样根本无法得到仙药。

始皇既被愚弄又遭嘲骂，受到激怒，决定以“妖言以乱黔首。”即以妖言惑众罪，严惩方士，由御史立案查办。御史亲自审问，确定出有严重罪过的“犯禁者460余人”，把他们全部坑杀于咸阳，“使天下知之，以惩后”。方士诸生受到严惩，秦朝的迷信诈骗活动，从此以后，确也有所收敛。

这是从秦始皇坑杀的动机来说明坑杀对象不是儒生。

另外从汉文帝时贾谊写的《过秦论》文章，也能找到

论据。贾谊在文章中历数秦统治者的过失，全面评述秦朝由盛至衰的原因，提到了“焚书”，可没讲到“坑儒”。贾谊所处年代与秦亡相隔不远，他不可能把前朝重大历史事件疏忽遗漏，这就反证了历史上秦始皇并没有坑杀儒生。

问题是出在西汉汉武帝时，武帝接受董仲舒“罢黜百家，独尊儒术”的主张，儒学就成了封建社会的正统统治思想。儒学强调“仁”，用“仁政”的“以德治民”去衡量秦始皇的历史行为，那结论肯定是“暴虐无道”。而方士侯生、卢生反对秦始皇的“专任狱吏”、“乐以刑杀为威”、“贪于权势”，不就是指责秦始皇“仁心不施”吗，这样方士与儒生的政治主张不就都是倡导要施“仁政”吗？于是坑杀方士无疑就是坑杀儒生，说“坑儒”也就未尝不可了。此后，到了东汉，“坑儒”一词也就开始见诸文字记载，但这时经过一段流传，增枝加叶，“坑儒”内容已说的很离奇了。说是秦始皇生怕天下有识之士会反对他的治国措施，就设下计谋，下诏书征召天下饱学之士700人“拜为郎”。接着，始皇秘密地派人在骊山山谷一块地温较高的地方种上西瓜，待瓜长熟，始皇召集博士们研讨西瓜不合时令的长熟原因，并引他们到山谷实地察看，当他们人数一到齐，山头上的大石块如雨点般砸下，博士贤儒无一幸免，全被埋在谷坑内。

离奇说法，传播更广，影响更深，汉朝以后，大家就深信不疑了。纵使个别读书人有些怀疑，也都宁可信其真，这样才更有力地证明秦毁于苛政，而明儒家主张的“仁政”是多么地正确。

这种秦始皇并未坑儒的说法很有创见性。不过，有不少人仍坚持“坑儒”说，他们认为，在《史记》中，司马迁已明白写出被坑杀的460余人是“诸生”，而“诸生”就是指“儒生”，于是秦始皇“坑儒”似乎已铁证如山。